

“春日经济”持续升温离不开创新

□ 王礼刚



时评

在这个万物勃发的春天,神州大地上繁花似锦、绿意盎然,一场以春天为名的消费热潮正席卷城乡,点燃了消费“新烟火”。从置身花海专列、低空游览中尽赏美景,到桃花盛宴掀起文旅热潮,时令春菜在餐桌上走俏,“春日经济”正以蓬勃之势释放消费活力,成为拉动县域经济、赋能乡村振兴、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强劲引擎。春日经济的火热,既得益于大自然的馈赠,更是消费升级、业态创新、城乡融合的时代必然。唯有以创新破局、以特色立身,才能让春日经济从“一季红火”迈向“全年精彩”。

春日经济的兴起,根植于大众消费需求的深刻变革,是情绪价值与经济价值的双向奔赴。当前,我国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67.89%,城乡居民收入相对差距持续

缩小,快节奏的都市生活让人们向往自然、休闲等需求愈发强烈,情绪消费已成刚需。此时,乡村以原汁原味的生态肌理、四季流转的鲜活场景,成为都市人释放压力、抚慰心灵的最佳载体。绿水青山不再只是生态符号,而是转化为了实实在在的消消费场景,当咖啡香与草木气交融,花海与乡野味共生,“向乡野找春天”的小众选择便成了一种大众潮流。

这种旺盛需求,正快速转化为强劲的经济动能,为乡村发展注入澎湃活力。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4年全国休闲农业营业收入近9000亿元,有效带动农民就地就近就业增收;2025年全国农村网络零售额同比增长6.7%,农产品网络零售额同比增长9.9%,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24456元,实际增长6%。春日经济的带动效应尤为显著,例如,山东青岛推出六大系列216项重点活动,以“票根经济”整合踏青赏花与文博展览;河南永城芒砀山以杏花为媒,串联赏花、摄影、采摘等业态,实现“三月赏花、五月摘果”的全周期收益;江西寻乌桃花季期间,景区及周边酒店入住率超95%,农特产品成为热销伴手礼。从赏花游玩到餐饮住宿,

从时令生鲜到文创特产,春日经济打通吃住游购娱全产业链,让城里人的情绪需求,变成老乡口袋里的“真金白银”。

春日经济的持续升温,离不开消费场景的创新突破,以“赏花+”拓展业态边界,让传统观光游向深度体验游转型。过去单一的赏花打卡已无法满足游客需求,各地纷纷跳出“看花拍照”的传统文旅模式,推动农文旅商体深度融合,打造多元化、个性化、沉浸式消费场景。例如,江西婺源源增开赏花专列,让交通成为旅游体验的一部分;贵州普定推出直升机低空游览,以全新视角展现田园风光,把“春日流量”转化为“发展留量”。这些创新实践,打破了春日旅游的时空限制与业态壁垒,让静态的风景变成动态的消费场景,不断激发新的消费热点。

农文旅融合的深入推进,让春日经济成为乡村振兴的重要抓手,但也有不尽如人意的地方。部分地区简单复制照搬赏花模式,缺乏本土特色与文化内涵,项目千篇一律、体验大同小异,难以形成持续吸引力;有的地方只聚焦春季花期,忽视四季业态布局,导致“花期一过无人来”,沦为“春日限定”的短期经济。究其根本,

是未能精准对接市场需求,没有深挖本土生态资源与文化特色,缺乏长期发展规划与创新运营能力。

让春日经济燃起来、火下去,关键要走差异化、特色化、长效化发展之路,实现从“春日限定”到“四季常青”的跨越。首先要深挖本土特色,摒弃简单复制的发展模式,结合地域生态、民俗、产业优势,打造独一无二的文旅IP。无论是江南的油菜花海、西南的民族风情,还是中原的田园风光,都应找准自身定位,把自然景观与文化底蕴结合起来,让游客在不同乡村获得差异化体验。其次要延伸产业链条,以花为媒拓展“赏花+文创”“赏花+美食”“赏花+康养”“赏花+研学”等新业态,推动一季赏花向四季体验转变,实现“春有花、夏有荫、秋有果、冬有韵”,让乡村旅游全年有看点、四季有消费。立足生态优势、创新消费场景、激活消费动能,让春日经济的红利持续释放、长效赋能,必将点燃更旺的消费“新烟火”,为高质量发展注入源源不断的春光动能,绘就城乡融合、共同富裕的美好新图景。

作者:王礼刚,系湖北文理学院教授 据光明日报

新春送岗稳就业保民生

□ 潘世鹏

眼下,各地人社部门抢抓招聘黄金期,通过举办专场招聘会、推送招聘短信、开展网络招聘直播、送岗位进车站下乡村等多元化举措,将就业春风吹进千家万户,全力保障企业用工和群众就业。

一年之计在于春。新春招聘季不仅是求职者的黄金窗口,也是企业储备人才的关键时期。在现代信息技术飞速发展和劳动力流动日益频繁的当下,大城市凭借虹吸效应,往往人才济济,优质岗位竞争激烈;而普通城市和中小企业在招工引才方面则面临更大挑战,人才外流与结构性短缺并存。因此,如何把岗位送到点子上、送进心坎里,考验着各地各部门的服务智慧。

新春送岗位,关键在于“准”,送到求职者的“心坎上”。在招聘形式日益多样化的今天,因地制宜、精准施策尤为重要。一方面,要固本强基,持续发挥好传统线下招聘会的作用,面对面沟通增进了解;另一方面,要开拓创新,充分利用大数据、短视频、直播带岗等网络渠道,将岗位需求、薪资待遇、发展前景等关键信息,精准推送给返乡农民工、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通过线上线下联动,让求职信息触手可及,让就业服务“24小时不打烊”。

新春送岗位,核心在于“实”,解决好求职者的“后顾之忧”。各地在组织劳动力与园区企业对接

的同时,更应着眼于长远,做好就业服务的“后半篇文章”。要积极协调解决求职者的居住落户、子女入学、社会保障等现实问题,用实实在在的诚意和贴心周到的服务,让劳动者不仅就得了业,更能“安得下心”“扎得下根”。唯有如此,才能真正实现以情留人、以业留人,打造具有吸引力和竞争力的区域性就业新高地。

新春送岗位,落脚点在于“优”,促进劳动者实现“技能升级”。随着产业转型升级,企业对技术型、技能型“蓝领”工人的需求日益旺盛。单纯的岗位对接已难以完全满足市场需求。各地人社部门和园区企业应以此为契机,积极开展“招培一体”的探索实践。根据岗位需求,同步开展订单式、定向式职业技能培训,让劳动者入职即入学、上岗即上手,打通技能人才培养与使用的“最后一公里”。这不仅能够有效缓解就业结构性矛盾,更助力广大劳动者提升自身价值,实现更高质量、更充分的就业。

就业是最大的民生。多措并举做好新春送岗工作,既是稳就业、保民生的务实之举,也是优化营商环境、激发市场活力的关键一招。期待在各方共同努力下,今年的新春招聘能让更多人找到心仪的工作,让更多企业获得急需的人才,为新一年的经济发展注入澎湃动力。 据经济日报

协同发力破解城乡融合堵点

□ 甘林针 钟钰

2025年我国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67.89%,有4.5亿人生活在农村,预计到2035年,仍将拥有3亿多人生活在农村。“十五五”规划纲要提出,坚持城乡融合发展,这是中国式现代化的必然要求。当前,在一系列政策部署与有力推动下,城乡融合发展成效显著,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之比从2020年的2.56缩小到2025年的2.31。不过,城乡要素平等交换机制不健全、农村产业发展不充分、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不高等问题仍存在,推动城乡深度融合仍需久久为功。

从发展需求看,城乡融合发展是破解我国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重要抓手。城乡融合强调城乡命运与共、资源互补、一体发展。我国各地农业生产条件差异较大,部分丘陵山区耕地碎片化突出,传统

种养业收益偏低,比如,重庆耕地面积2813万亩,其中山地丘陵占比90%以上,坡度大于15度的耕地占比接近40%。就农业大省而言,传统思路难以支撑农业现代化转型,也无法持续带动农民增收。需打破城乡壁垒,让城市先进技术、管理模式等反哺乡村,推动农业提质增效,才能破解农业农村发展难题,实现城乡协同发展。

从民生福祉看,城乡融合发展是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满足群众美好生活向往的重要途径。城乡融合发展的落脚点之一是让城乡居民共享现代化成果,逐步缩小民生差距。近年来,农村公共服务和人居环境持续改善,但城乡民生差距仍客观存在。比如,2025年全国城乡居民月均养老金为287元,而城镇职工养老保险月均待遇为3498元,差距明显;一

些农村学校设施条件不佳、农村老人慢性病负担较重等问题也亟待解决。抹平城乡民生差距,才能补上现代化建设短板。

从战略全局来看,城乡融合发展是服务国家重大战略的重要支撑。需立足国家整体布局,将乡村振兴、新型城镇化、农业强国建设、国家安全等重大战略深度衔接,构建工农互促、城乡互补的良性格局。当前,我国正处于高质量发展的关键阶段,面临外部环境复杂多变、内部发展动力转换和模式转变的多重挑战,城乡二元结构带来的要素配置失衡、发展动能不足等问题,制约着国家战略落地见效。通过城乡融合,打破户籍、土地、资金等制度壁垒,促进要素自由流动、高效配置,能为国家战略部署落地生根、开花结果注入强劲动能。

城乡融合发展取得更好成效,需多领域协同发力,做到“四个融合”。

推动要素融合,筑牢城乡融合根基。要落实农业农村优先发展要求,推动城乡要素双向流动,引导资金、技术、人才等生产要素投入乡村。

促进产业融合,激活城乡融合动能。立足乡村资源禀赋,发展优势特色产业,推动农业“接二连三”,培育壮大农产品精深加工、冷链物流、休闲康养等新业态,把农业建成现代化大产业,拓宽农民增收渠道。

增强基础设施融合,打通城乡融合脉络。推进城乡多规合一,实施农村道路、供水保障、数字乡村等重点工程,重点补齐农村产业配套、便民设施短板,打通城乡互联互通“最后一公里”,拉近城乡空间距离。

推进城乡公共服务融合,共享城乡融合成果。对教育、医疗、养老等重点领域,推动优质公共服务资源向乡村延伸,优化城乡间帮扶和远程协作机制,缩小城乡民生保障差距。 据经济日报

促进服务消费提质惠民

□ 姜照

扩大服务消费是扩大内需的重要一环,不仅关乎民生冷暖,更关系经济高质量发展大局。不久前,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加快培育服务消费新增增长点工作方案》,对优化和扩大服务供给、培育服务消费新增增长点、促进服务消费提质惠民作出系统部署。这是顺应我国消费升级规律的必然选择,也是破解当前服务消费优质供给不足问题的现实需要。

当前,我国服务消费发展进入快车道。2025年,服务零售额比上年增长2.5%,比同期商品零售额增速高出1.7个百分点。从细分领域看,文旅市场持续升温,国内居民出游人次同比增长16.2%;餐饮住宿稳中有进,全年住宿和餐饮业增加值26403亿元,同比增长4.9%。此外,服务消费新业态新模式蓬勃发展,“票根经济”效应显著,“苏超”等联赛带动城市文旅消费增长;国产电影游戏带火地方古建筑旅游,“IP引流一场景创新—消费转化”的链条日趋成熟。

不过,我国服务消费还不够热,可见卷低价、卷补贴的现象,标准体系还不够完善,经营主体竞争力也有待提升。例如,2025年的“外卖”补贴大战“席卷整个行业,平台提供高额补贴导致我国餐饮消费单价持续下行,削弱了市场的自我调节能力,造成行业利润率下降、结构失衡和资源错配。外卖高补贴导致的价格下行,拖累了服务消费的提质扩容。有鉴于此,要在完善供给体系、深化开放、推动创新发展等方面持续发力,深度挖掘服务消费潜力,让

服务消费成为扩内需的“强引擎”。

完善供给体系。在养老领域,加快社区嵌入式养老设施布局,推广“中心+站点”服务模式;在托育方面,鼓励商业机构提供放学接送、托管照看等配套服务,满足双职工家庭实际需求。优化城乡服务业态布局,推动东部优质服务资源向中西部梯度转移,加强文化、旅游、家政、养老托育等领域标准修订,研制数字消费、绿色消费等新型服务消费标准。

深化开放。系统清理服务消费领域的限制性措施,在医疗、教育等重点领域制定统一的准入标准和实施细则,逐步消除对社会资本进入的隐性约束。完善政策配套体系,对社会资本投资服务业项目给予与国有企业同等的政策待遇,引导优质资源向服务供给薄弱领域倾斜。扩大服务业对外开放,优化外资准入负面清单,吸引国际优质服务资源进入国内市场。

加快创新。支持企业利用5G、人工智能等技术,开发智慧养老、虚拟旅游、在线客服等数字服务,整合线上线下资源,打造“一键预约”“一码通享”等便捷化服务消费模式。重视发展细分市场,深入挖掘银发经济、Z世代年轻消费、下沉市场服务需求,开发更多创造性、多样化、高品质的服务。鼓励“音乐+旅游”“演出+旅游”“赛事+旅游”等融合业态发展,推动科技赋能沉浸式体验。

作者系商务部国际贸易经济合作研究院副研究员 据经济日报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的意见

(上接第1版)

二、确立统筹城乡的政策制度

国家层面统一规范政策制度,统筹城乡制度设计,实事求是、因地制宜,稳妥有序推进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建设。

(一)统筹城乡制度安排。用人单位(包括企业、事业单位、机关、社会组织)以及单位职工、退休人员、灵活就业人员和未就业城乡居民等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参加长期护理保险。长期护理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基金)统一建账,资金统筹使用。各地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可先从覆盖单位职工、退休人员、灵活就业人员等人群起步,逐步将未就业城乡居民纳入保障范围。

(二)统一保险统筹层次。长期护理保险从市地级统筹起步。市地级统筹地区制度政策统一、基金统收统支、管理服务一体。有条件的省份可探索按照政策统一规范、基金调剂平衡、完善分级管理、强化预算考核、优化管理服务的要求推动省级统筹。坚持制度的统一性和规范性,确保统筹地区间在参保缴费、待遇支付、失能等级评估、基金管理、经办管理、信息化建设等方面相对均衡。

三、建立稳定可持续的筹资机制

建立与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与各方负担能力相匹配、与可持续发展相协调的多元筹资机制,坚持以收定支、收支平衡,实现基金稳定筹集、独立运行、精算平衡。

(三)建立稳定筹资渠道。建立健全个人、政府、社会等多元筹资渠道。国家层面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基准费率制度,规范缴费基数政策,合理确定费率,实行动态调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统筹基金结余较为充足的地方,可在充分测算评估、保障参保人员医疗保险待遇权益、确保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中长期可持续的基础上,合理调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费率,调整部分用作长期护理保险单位费率,具体规定由国家医保局、财政部、税务总局制定。

(四)合理设置筹资标准及分担机制。长期护理保险费率统一控制在0.3%左右。单位职工费率由用人单位和个人按同比例分担,用人单位缴费基数为职工

工资总额,个人缴费基数为本人工资收入,用人单位和个人共同缴费。退休人员费率与单位职工个人费率相同,缴费基数与养老金水平挂钩,由个人缴费,原用人单位不缴费。未就业城乡居民长期护理保险筹资由个人和政府合理分担,个人缴费,政府按规定给予补助,政府补助由中央财政和地方财政共同承担;充分考虑城乡差异,地方结合实际精算,可以统筹地区上年度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为缴费基数,也可在农村地区按上年度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核定缴费基数,鼓励探索完善更加科学精细的量能筹资机制。各地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的当年,未就业城乡居民费率减半从0.15%左右起步,用5年左右时间逐步过渡到0.3%左右,有条件的地方也可从0.3%左右起步。鼓励灵活就业人员按单位职工费率标准参保,缴费基数可按统筹地区上年度社会平均工资的一定比例(不低于60%)确定,由个人按规定缴费;灵活就业人员也可选择按未就业城乡居民参保政策参保缴费。政府对符合条件的困难人群个人缴费部分予以分类资助。18周岁以下人员跟随父母或其他法定抚养人等参保,不单独筹资。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账户可以用于本人及近亲属(包括配偶、父母、子女、兄弟姐妹、祖父母、外祖父母、孙子女、外孙子女)参加长期护理保险的个人缴费。

四、实施公平适度的待遇保障

综合考虑经济发展水平、基金支撑能力和群众基本保障需求等因素,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合理确定保障对象、服务项目和待遇标准,兜住民生底线。

(五)合理确定保障对象。按规定参保缴费且失能状态长期持续(一般为6个月以上),经申请通过评估认定的失能人员,可按规

定享受待遇。基金支付比例为50%左右;按单位职工参保政策参保的,基金支付比例为70%左右,退休人员享受单位职工参保待遇;灵活就业人员依据选择的参保政策类型享受相应待遇。在完善量能筹资机制、均衡就业人员与非就业人员缴费责任的基础上,逐步适度均衡待遇水平。基金年度最高支付限额不超过统筹地区上年度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50%。根据失能等级、服务提供方式等实行差别化待遇保障政策。鼓励使用居家和社区护理服务,在支付比例上给予适当倾斜。

(七)规范待遇享受。基金主要用于支付符合规定的长期护理服务机构和人员提供长期护理基本服务所发生的费用,原则上不直接向失能人员发放现金。国家层面统一制定长期护理保险服务项目目录,明确项目内涵和服务要求,此前开展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试点的城市根据国家层面统一服务项目要求逐步规范。根据人口形势变化和制度发展,研究探索将长期护理相关智能化服务和支撑性辅助器具等纳入支付范围。探索建立缴费时长和待遇水平相挂钩的连续参保激励机制,对连续参保的按规定适当提高支付比例。除新生儿等特殊群体外,对未在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启动时初次参保,以及中断缴费后再次参保的情形,制定待遇享受等待期、阶段性调低待遇水平等约束性措施。探索建立参保诚信机制。

(八)做好政策衔接。做好长期护理保险与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老年人补贴以及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等政策的衔接。对机构床位费、膳食费等非护理服务费用以及应由医疗保险支付的医疗费用,基金不予支付。领取工伤保险生活护理费的参保人员,不重复享受长期护理保险相关服务待遇。

五、建立科学规范的管理运行机制

坚持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加强政策和管理协同,创新管理服务体制机制,提供精细化、规范化管理服务。

(九)建立健全失能等级评估标准体系。完善全国统一的失能等级评估标准,推动评估结果全国范围互认,有关部门按需使用,探索制定长期护理需求认定标准

和服务计划相关规定。鼓励支持发展独立的评估机构,实行定点管理,制定完善相应管理办法。建立健全评估服务费合理分担机制。

(十)建立健全基金支付管理机制。长期护理服务机构实行定点管理。建立健全长期护理保险服务质量评价机制和费用控制激励约束机制。建立符合长期护理保险服务特点的支付机制和协商谈判机制,针对不同服务模式完善支付方式,加强基金结算管理。

(十一)加强基金管理和监管。基金纳入社会保障基金财政专户,单独建账、单独管理、专款专用。加强预决算绩效管理,建立基金运行监控和风险防范机制,做好中长期精算分析。建立健全基金监管体系,完善对欺诈骗保人员、机构惩戒机制,强化基金监管,加强财会监督和审计监督,严肃财经纪律,确保基金安全。

(十二)完善经办管理服务。加强经办能力建设,建立健全经办服务体系。税务部门要做好保费征收工作,长期护理保险与基本医疗保险共同缴费。探索引入社会力量参与经办管理服务,强化激励约束机制,相关费用按规定支付。建立健全长期照护师培训培养机制和评估人员规范化培训机制。研究做好跨统筹地区长期护理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相关工作,加快完善异地参保、异地享受待遇的规定。

六、加强组织实施

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在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下,结合实际抓好本意见贯彻落实,积极稳妥推进改革。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在国家明确的政策制度框架下制定具体政策,充分调查研究,广泛听取意见建议,尊重群众意愿,结合本地实际科学确定参保对象、筹资和保障水平等。推动长期护理保险相关制度要求适时转化为法律规范,加强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实施提供法律支撑。加强宣传引导,做好政策解读,强化互助共济理念,形成社会共识。

各省级政府要统筹把握改革节奏,不搞齐步走、“一刀切”,在充分评估基础上有针对性指导不同条件市地分步分批推进。暂时不具备条件的市地,夯实工作基础,适时按程序启动实施。此前开展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试点的城市要按照本意见要求调整完善政策,用3年左右时间平稳过渡。重大事项及时按程序向党中央、国务院请示报告。

新华社北京3月25日电

城市“降噪”是民心工程

□ 年巍

近期审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也为普通人“家门口”的环境权益保护提供了遵循。其中,“噪声污染防治”是一个重要方面,直接关系到广大老百姓的日常生活。

眼下,城市越来越繁华、越来越有活力,但安静慢慢变成了稀缺品。工地施工轰鸣、汽车喇叭刺耳、邻居装修敲打……随着人们对宜居环境的期望越来越高,对嘈杂环境的容忍度也越来越低。为城市“降噪”,已经成为城市环境治理中绕不开的重要一环。

近年来,我国一直在推进噪声污染防治,效果也很明显。从2023年开始,生态环境部推动宁静小区建设,主打一个“消除噪音、睡得心安”。截至目前,全国共建设完成3200多个宁静小区。悄然之间,宁静小区在全国不少城市落地开花。

当然,治理噪声并不是要让生产生活全都“静音”。经济要发展,项目建设不可或缺;群众要休闲,娱乐需求也应得到满足。要平衡

好各方需求,只能一步一步来。广场舞用上定向音响,仅让“舞区有声”;小区制定管理公约,达成“宁静共识”;切实抓好制度执行,树立行为准则……多一点耐心协调、多一套管用机制,这是噪声治理取得成效的一个重要原因。

进一步加强噪声污染防治,要立足于治,推进工业噪声排放许可和重点排污单位管理,落实建筑施工噪声管控责任,加大交通运输噪声污染防治,严格经营场噪声管理。要着眼于防,严格落实源头管理,推动降噪沥青、高速声屏障等环境噪声控制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研究开发和工程应用。防治结合,才能达到事半功倍的效果。

消除噪音、守护安宁,还要从“政府单打独斗”转向社会共治、价值共创。这需要相关部门加大投入、履职尽责,也需要企业主动担责、规范生产,需要市民增强自律、互相体谅。作为实实在在的民心工程,工作推进的程度越深,越能赢得社会各界的理解和支持。 据中国经济网